

证券代码：837040

证券简称：宁武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州宁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0 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民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广州宁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对《广州宁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。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公司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宁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宁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